

广 东 省 教 育 厅

特 急

粤教高办函〔2017〕24号

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报送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 2016 年使用情况的通知

各本科高校：

现将《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6 年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情况报送工作的通知》（教材厅函〔2017〕1 号，见附件）转发给你们，并就我省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以下简称“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情况报送通知如下：

一、根据教育部文件要求，各高校要把统一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纳入党委意识形态工作之中，作为领导班子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纳入纪检机关执行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监督检查范围，进一步强化党委的主体责任。

二、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是高等教育教学的重要任务，将作为本科教学评估、检查的重要内容。教育部 2015 年起建立

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情况年报制度。请各高校充分认识统一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的重要意义，高度重视教材选用工作。马工程重点教材均为专业课教材，凡开设相关课程的均须逐项填报，请各校认真排查，确保覆盖所有院系，勿使遗漏。报送范围为 2016 年 1 月至 12 月期间高校开设的所有相应课程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的详细情况。

三、请各高校抓紧时间对 44 种工程重点教材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摸底，于 5 月 20 日前按《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6 年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情况报送工作的通知》要求完成网上填报工作，请同时报送公文并附加盖公章的纸质版一览表至教育厅高教处。

省教育厅高教处联系人：谷世乾；电话：020-37629463。

附件：《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6 年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情况报送工作的通知》
(教材厅函〔2017〕1 号)



公开方式：不予公开